

# 辽宁理工学院创新创业学院文件

辽理工创发〔2023〕36号

## 关于举办辽宁理工学院2023年财税智能应用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

### 一、竞赛宗旨

为进一步提升辽宁理工学院财税相关专业学生创新意识、创新思维和创业能力，锻炼学生的决策能力、税收筹划能力、分析能力、风险管控能力，全局观念和战略性思维，引领和促进我校大学生精细精准化学习，实现“学”向“用”的转化和创新创业能力的提高，检验我校财税相关专业教学改革成果，激发我校师生关注和参与财税专业教学改革的主动性和积极性，全面提高我校大学生的财税专业知识和财经专业素养，举办财税智能应用创新创业大赛。

### 二、组织形式

本届大赛由创新创业学院主办，工商管理学院承办。

### 三、竞赛对象

我校全日制会计学、财务管理、会计等专业学生均可报名。根据获奖情况择优推荐参加辽宁省教育厅主办的“2023年财税智能应用创新创业大赛”。

## 四、竞赛内容、方式

### 1.竞赛内容

#### (1) 涉及的主要知识板块

财税职业道德，财税法规制度及规范改革，税收实体法、税收程序法，国际税收，税收筹划，财务会计，财务分析，企业投融资，企业并购重组，企业发展战略，企业经营管理等。

#### (2) 涉及的能力训练与培养

①从企业经营角度，掌握经济业务财务核算、涉税业务处理、企业税务筹划、财务数据专业分析等多种能力

②精准解读税法与精准掌握企业运营的有机结合能力

③团队分工协作与沟通协调能力

④学以致用与实务能力

⑤创新思维与快速应变能力

### 2.竞赛方式

(1) 比赛形式：通过学习通平台组织网络答题

(2) 选拔方式：网络答题后由学校自行组织选拔并组队。

(3) 考试说明：中国税制、财务会计相关内容，题型为单选，多选，判断。

(4) 考试时间：90分钟

## 五、报名、参赛时间及地点

### 1.报名方式

以班级为单位报名的，报名人数不限，由班长或学委将名单

报送至赛项负责人，邮箱为 365510365@qq.com。报名截止时间：  
2023 年 6 月 4 日。

**注意：报名的同学需要扫码加入微信群。**

群聊：2023 年财税智能校赛



## 2. 比赛

比赛时间：2023 年 6 月 7 日（周三）下午 1 点 30 分。

比赛地点：综合楼 315。

## 六、评奖办法

本赛项为个人赛，根据最终成绩排名，根据参赛人数，一等奖 10%、二等奖 20%、三等奖 30%的获奖率。获奖学生依据创新创业相关文件的规定，可申请创新学分。

## 七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

承办单位：工商管理学院 会计学教研室

赛项负责人：马照月

联系电话：马照月 15698996392；QQ: 365510365

附件 1: 辽宁理工学院 2023 年财税智能应用创新创业大赛实施方案

附件 2: 辽宁理工学院 2023 年财税智能应用创新创业大赛报名表

